## 1.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**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**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妇产医院）的（病原体核酸、儿保代谢激素等检测服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病原体核酸、儿保代谢激素等检测服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爱普益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38 人，营业收入为 9352.3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185.89 万元[1]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爱普益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0 月 21 日

[1]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